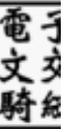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  
東南區  
承辦人：顏紹庭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1045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kj2523@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250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案內公告影本1份

主旨：有關「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巡迴地點列屬藥事法第102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列表」附表5、附表6、附表8、附表13修正草案，業經衛生福利部113年6月6日衛授食字第1131405973號公告預告」一案，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6月6日衛授食字第1131405976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衛生福利部網站「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下「法規草案」網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網頁 (<https://join.gov.tw/policies/>) 自行下載。
- 三、對於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聯絡人：許小姐，電話：02-27877699，電子郵件：



erikaxu@fda.gov.tw，地址：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1段  
130巷109號）。

正本：臺北市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劑生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  
業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裝

訂

線

